

证券代码：300377

证券简称：赢时胜

公告编号：2026-020

##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

公司于2026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影响已消除专项说明〉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对相关财务报表和相关附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概述

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201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就《决定书》中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深圳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收到《决定书》后，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并召集相关部门对《决定书》中所提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深入分析，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监局的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全面进行专项检查和整改，主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不规范”方面，因财务人员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理解与执行存在偏差，对北京东方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信”）、宁波尚闻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尚闻”)股权未按准则要求规范计量公允价值,存在未完整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无合理理由变更估值模型等问题;另外公司非全资子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是按照实缴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按认缴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并计算了少数股东权益,上述差错对财务报表公允列报产生影响。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 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不规范

公司对东方金信相关金融资产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时,未就相应股权公允价值计量获取充分依据,致使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不准确,公司重新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独立评估机构,对东方金信股权公允价值进行专项评估,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及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论,重新认定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5,408,360.00元,并进行相关追溯调整。

公司对宁波尚闻相关金融资产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时,未就相应股权公允价值计量获取充分依据,致使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不准确,公司重新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独立评估机构,对宁波尚闻股权公允价值进行专项评估,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及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论,重新认定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655,647.77元,并进行相关追溯调整。

同时,公司已完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内控流程,建立估值模型变更论证及审批机制,强化估值参数审核,定期开展公允价值计量准则培训,确保公允价值计量依据充分、方法恰当,杜绝同类问题再次发生。

#### 2、少数股东权益计算错误

公司已对相关非全资子公司的出资实缴情况进行全面核验,严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约定,按实缴出资比例重新计算并确认当期应分配的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已对前期比较数据进行追溯重述调整。同时,公司已全面梳理并完善子公司利润分配及合并报表编制内控流程,建立出资比例核验机制与分配方案合规性审批机制,明确区分认缴

与实缴比例的适用边界，严禁在利润分配及报表合并中混淆两者比例，确保同类差错不再发生。

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也不会导致已披露年度财务报表的期末净资产为负的情形。

##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内容财务报表的影响

对 2024 年年度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7,731,863.80	200,667,856.03	-17,064,00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92,818.80	32,299,219.58	1,706,400.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9,147,346.69	1,343,789,739.70	-15,357,606.99
资产总计	2,803,803,774.77	2,788,446,167.78	-15,357,606.99
未分配利润	27,538,426.44	-38,215,408.06	-65,753,834.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64,788,274.41	2,499,034,439.91	-65,753,834.50
少数股东权益	-22,477,103.02	27,919,124.49	50,396,227.51
股东权益合计	2,542,311,171.39	2,526,953,564.40	-15,357,606.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03,803,774.77	2,788,446,167.78	-15,357,606.99

对 2024 年年度报告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089,536.00	-248,153,543.77	-17,064,007.77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5,835,709.73	-482,899,717.50	-17,064,007.77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383,520.95	-484,447,528.72	-17,064,007.77
减：所得税费用	-37,264,775.79	-38,971,176.57	-1,706,400.78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0,118,745.16	-445,476,352.15	-15,357,606.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675,117.27	-443,568,497.40	-18,893,380.13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3,627.89	-1,907,854.75	3,535,773.14

### 对 2024 年年度报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7,731,863.80	200,667,856.03	-17,064,00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83,497.55	19,589,898.33	1,706,400.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6,067,020.23	1,480,709,413.24	-15,357,606.99
资产总计	2,907,850,743.70	2,892,493,136.71	-15,357,606.99
未分配利润	78,894,789.27	63,537,182.28	-15,357,606.99
股东权益合计	2,653,890,736.51	2,638,533,129.52	-15,357,606.9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07,850,743.70	2,892,493,136.71	-15,357,606.99

### 对 2024 年年度报告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101,955.81	-248,165,963.58	-17,064,007.77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4,068,455.71	-671,132,463.48	-17,064,007.77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6,113,882.77	-673,177,890.54	-17,064,007.77
减：所得税费用	-39,909,498.93	-41,615,899.71	-1,706,400.78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204,383.84	-631,561,990.83	-15,357,606.99

### 三、会计师事务所就更正事项的专项审核报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要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6)0600065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6)0600063 号）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 1、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